



An illustration of the Chengdu University of Education building and its logo. The logo, featuring a stylized mountain and water within a red circle, is mounted on a grey brick wall. To the right, a modern building with a glass facade and a green tree are visible. The text 'University 香港 Hong Kong' is partially visible at the top right.



专 业	招生计划	学 费	学 制
国际与发展经济学硕士 (MIDE)	35人	24万/2年	2年

学校简介-西南财经大学

西南财经大学是教育部直属的全国“双
一流”优势学科创新平台建设高校，国

一，1985年定名西南财经大学，具有深厚的财经学科积淀与行业影响力。学校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致力于培养具有社会责任感、创新精神与国际视野的财经卓越人才，被誉为“中国金融人才库”，建校以来为国家输送了18万余名优秀人才，众多校友成为金融与经济领域领军力量。学科实力突出，拥有10个博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、6个博士后流动站，4个国家重点学科；应用经济学入选国家一流学科建设行列，6个学科进入ESI全球前1%，其中经济学与商学院进入ESI全球前1%；学校通过工商管理EQUIS与中国高质量MBA双认证，是中国大陆首家通过AACSB商科与会计双认证的高校，学科水平与人才培养质量稳居国内财经院校前列。

南大学 (L
书院 10

Univer:
共有控

前身为“
书空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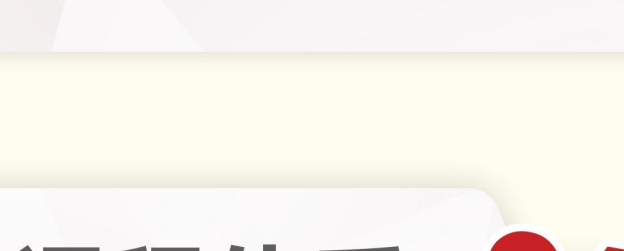
创于广州的棉

评《福布斯》亚洲十大博雅学院，在2025年泰晤士高等教育大学影响力排名中，岭南大学在‘优质教育’类别位列全球第一，2026年QS学科排名中，岭南大学共有九个学科上榜，逾半数排名较去年上升，计算机科学首次上榜，商学院科研实力跻身全国第19，教学质量与学生满意度长期位居香港高校前列，人文、社会科学及商科研究获评世界领先与国际卓越水平，是QS官方认证的五星级教育机构。



项目优势 Q3

项目汇聚岭南大学、西南财经大学国际经济、发展经济与金融投资领域顶尖



思政公共课 2门，共4学分

专业必修课 6门，共18学分

- 发展微观经济学 (3学分)
- 发展宏观经济学 (3学分)
- 发展经济学 (3学分)

专业选修程

全シ修読4冊，共121字方

毕业规定与授予学位 05

修完本项目规定的全部学分，
符合毕业要求的学生，
将获授岭南大学国际与发展经济学理学硕士学位。

入学时间：每年9月

授课时间：周六、周日为主，根据

教学方式：采用

办学地址：四川省成
四川省成

力速资格 07

▶ 申请人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。

- ▶ 须满足以下申请条件之一：已取得国家承认的国内本科学历学位证书；国家承认学历的应届本科毕业生（须在入学前取得本科学历学位证书）；已取得国家承认的国（境）外本科学历学位证书（含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《国（境）外学历学位认证书》）。
- ▶ 英语要求：若本科阶段为全英文授课，并能提供本科学校官方出具的英文授课证明(English as Medium of Instruction)即可，包括：
- ① 本科学校学历学位证书或成绩单明确标注采用英文授课；
 - ② 或由本科学校官方单独出具的英文授课证明。除此之外，则必须提供以下英语水平证明：
- 雅思(IELTS)成绩总分5.5及以上
 - 或托福(TOEFL)笔试453及以上或网考46分及以上
 - 或大学英语六级（CET-6）430分及以上
- 注:英语水平证明须在官方考点取得，雅思、托福成绩须在2年有效期内（不得早于2024年4月15日），全国大学英语六级考试成绩在5年以内

1. 毕业证、学位

外本科须提供教

• 申请人可前往<https://apply.in.edu.hk/>，注册并登录香港岭南大学网上申请系统，选择“Taught Postgraduate Programmes”→“Master of Science in International and Development Economics (SWI IFE/2026-27)”提交

卡繳付申請費
100港币 (不

- 2026年7月31日。
- ▼
- 面试**
- 网上申请后，会以电邮方式邀请合适的申请人进行面试
- ▼ ▼

员须在开学前完成经济、
者英语先修课程，并通过
程考核

考核。

郑重声明

本项目招生、录取、教学各环节均严格按照《教育部关于严格规范高校招生工作的通知》(教高〔2003〕19号)要求执行,所有咨询、报考、录取等工作,均由教育部授权的教育部考试中心、教育部教育考试院或授权组织任何社会培训机构均不得参与,一经发现,将依法处理。

关规定进行。本项目的招生机构无合作关系，也不于任何招生的"保录项目"。



联系我们
过以下官方渠

咨询电话：028-87352532
招生邮箱：mide@swufe.edu.cn

学院官网：<https://sib.swu.edu.cn/>

